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关于召开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 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3月15日以书面、传真、电 子邮件和电话形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2020年3月26日,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 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 现场会议地点为银川市北京中路 168号 C座三楼会议室,会 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董事李广林、陈存兵、杨进川、张丽宁、韩鹏飞、独立 董事张文君、吴春芳出席现场会议,董事薄其明、独立董事 徐孔涛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会议。

四、提案内容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和 2020 年度 经营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根据区域经济形势和客户需求制订的经营工 作计划及为实现该计划采取的工作措施。

本提案相关内容请参阅《2019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0年3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提案》。

(三) 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0年3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提案》。

(四)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为 44,792,379.54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4,792,379.5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净利润为 150,181,875.64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4,321,908,252.77 元,母公司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一1,693,803,674.26元。鉴于母公司2019年末可分配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章程》及《2018-2020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公司2019年度计划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提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和修订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要求,对相应会计

政策进行变更,其中:涉及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自 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涉及新收入准则的会计政策自 2020 年1月1日起执行。

本提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及摘要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八) 审议通过《2020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如下:投资总额 8,040 万元,主要用于:(一)基本建设 255.00 万元,全部 为宁东铁路基本建设;(二)更新改造 7,087.50 万元,其中:公司本部 40 万元,宁东铁路 7,047.50 万元;(三)专项设备购置 697.50 万元,其中:公司本部 15.50 万元,宁东铁路 526.00 万元,世纪大饭店 156.00 万元。投资计划的具体实施根据公司《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进行。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

提案》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薄其明因与本提案涉及交易方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对本提案回避表决。

因提供铁路运输服务,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计划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4,600 万元,其中:与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3,600 万元,与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1,000 万元。

本提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薪酬的提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制订董事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薪酬方案如下: (1)公司董事长薪酬不高于 60 万元/年; (2)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其薪酬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发放; (3)劳动人事关系不在公司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4)独立董事薪酬由固定薪酬和会议津贴两部分构成,其中:固定薪酬为 4 万元/年,按月发放;会议津贴按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次数计发,标准为

3,000元/次;(5)独立董事、劳动人事关系不在公司的非独立董事为参加会议、履行职责发生的差旅费、培训费(仅限上市公司监管部门和协会组织的培训)由公司承担,按照《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差旅费开支及补助标准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标准执行。董事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辞职等原因离职的,其薪酬按实际任期计算发放。

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提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制订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薪酬方案如下: 总经理薪酬不高于 60 万元/年,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薪酬不高于 50 万元/年。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聘、辞职等原因离职的,其薪酬按实际任期计算发放。

(十二) 审议通过《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拟支付该所的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55万元,其中:

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 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 15 万元。

本提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0年3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下提案:

- 1.《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5.《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关于董事薪酬的提案》
- 7. 《关于监事薪酬的提案》
- 8.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8日